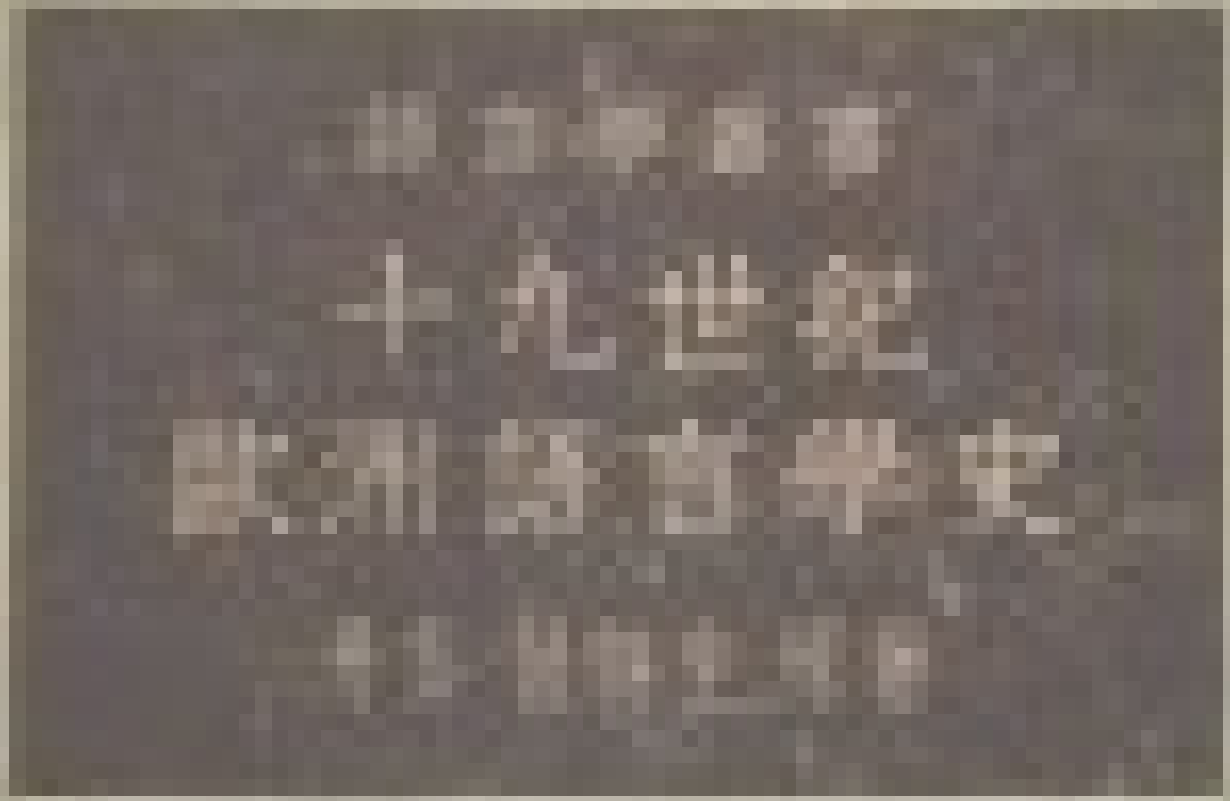


語言學叢書

十九世紀  
歐洲語言學史

丹麥 裴特生 原著



語 言 學 叢 書

十 九 世 紀 歐 洲 語 言 學 史

丹 麥 裴 特 生 著

錢 晉 華 譯

科 學 出 版 社

1 9 5 8 年 5 月

HOLGER PEDERSEN  
LINGUISTIC SCIENCE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1

內 容 提 要

這本書對於近代歐洲語言科學的發展、方法和成果作了綜合的敘述。“引論”扼要地介紹了歐洲古典時代，中世紀，十六、十七和十八世紀的語言學的衍進。語言發展規律的歷史概念，特別關於語言間的親屬關係這一概念，到十九世紀初叶才開始建立。第一到第四章敘述印歐語系各個語支的研究經過，第五章敘述印歐語以外的世界各個語系的研究情形，第六章敘述碑銘與考古的發現促進了文字史的探討。這六章系統地說明了語言材料的累積和分析是這門科學得以發展的基礎。第七章討論比較語言學的方法及其演進。末了一章敘述各學派如何從語言學的證據來推測印歐語系史前時代的種族來源、遷移分布的路線和文化特征。

十九世紀歐洲語言學史

丹麥 裴特生 著

錢 晉 華 譯

\*

科學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陽門大街11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61號

中國科學院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1958年5月第一版

書號：1122 字數：269,000

1958年5月第一次印刷

開本：850×1168 1/2

(京) 0001—1,775

印張：11 1/2 插頁：8

定價：(9) 2.20元

## 原著版本介紹

“十九世紀的語言科學：方法和成果”一書的丹麥文原名是 *Sprogvidenskaben i det Nittende Aarhundrede, Metoder og Resultater*, 1924年出版于哥本哈根，是 Aage Friis 主編的十九世紀叢書 (*Det Nittende Aarhundrede*) 第十五種。作者 Holger Pedersen 教授是西歐著名的比較語言學家，關於克爾特語和吐火羅語有過專門著述。現在的漢文翻譯所根據的是 John Webster Spargo 的英文譯本 *Linguistic Science in the Nineteenth*.....

# 目 錄

引 論 .....	1
(一) 蛮荒的古代 .....	1
(二) 基督教。中古时期 .....	5
(三) 十六和十七世紀 .....	6
(四) 十八世紀 .....	10
(五) 十九世紀 .....	13
第一章 印度和伊朗古代文學語言的發現 .....	15
(一) 印度語 .....	15
(二) 伊朗語 .....	22
第二章 近代歐洲諸大語羣 .....	28
(一) 日耳曼語 .....	28
(二) 斯拉夫語 .....	42
(三) 克尔特語 .....	52
第三章 立陶宛語、阿爾巴尼亞語、 阿爾明尼亞語 .....	63
(一) 立陶宛語 .....	63
(二) 阿爾巴尼亞語 .....	67
(三) 阿爾明尼亞語 .....	73
第四章 古希臘拉丁語研究的繼續 .....	77
(一) 古典語文學 .....	79
(二) 希臘語 .....	82
(三) 拉丁語 .....	90

第五章 非印歐的諸語系的研究	96
(一) 歐洲四圍的外系語言	99
(二) 印度四圍非印歐系的諸語群	122
(三) 更遠的非印歐系的諸語群	127
第六章 銘文和考古發現。文字史的研究	135
(一) 楔形銘文所代表的諸語言	143
(二) 象形文字的領域	160
(三) 閃語字母	170
(四) 閃語字母較遠的支裔	182
(五) 使用希臘字母的一些國家	198
(1) 希臘古文字的發現	198
(2) 其他民族採用的希臘字母	203
(六) 拉丁字母的支裔	223
第七章 比較語言學方法論	234
(一) 方法的發展概況	234
(二) 早期的比較語言學	244
(三) 比較語言學的新時期	275
第八章 印歐人的語言親緣關係,家鄉和文化	308
附 錄 專名索引	340

## 引 論

歐洲的語言科學，直到十八世紀末葉，還沒能在古希臘羅馬人已經獲得的語言學知識上有多少進展。不錯，在克服古人的缺點和錯誤上，早已逐漸地有了向前發展所必備的一些因素，然而這些因素並不發生什麼作用。土壤是準備好了，可是非得等到十九世紀，才長得出青枝綠葉來。

### (一) 蠻荒的古代

古希臘人愛好追求知識，想了解存在的各个方面，這一特點自然地導致他們對語言作出哲學的探討。他們從自己的哲學出發，進而從事於語言的論述，加上古文獻的細心研讀更推進了這個論述工作。希臘人所創造的，羅馬人接受過來。希臘人給語音、詞類和詞尾變化起的名詞，都翻譯成拉丁語，又從羅馬人的手裡傳遞給中古和現代的歐洲，生動地證明了希臘對語言科學的貢獻。

可是希臘人——或羅馬人——深入追究詞語的起源或語言間的關係時，他們就不免走上了歧途。

他們沒有提供比較的材料，他們不可能對語言間的親緣關係有清楚的觀念。希臘文學里有許多不同的方言，可是這些方言間的差別太微小，不能激發深刻的思考；至於外國語的研究，對古希臘人是不感興趣的。的確，羅馬人由於崇拜優越的希臘文化，曾



孜孜不倦地学习和研究希腊文；可是“野蛮人”的语言大都沒有文学，按照希腊或罗马的文化传统，都是不屑研究的。如果一个希腊人或罗马人懂得一点儿某种“野蛮”语言，那是纯粹偶然的事；而他在这方面的知识受了古时代书籍出版条件的限制，也始终只能是他个人的私产。诗人奥维德(Ovid)从罗马放逐到多瑙河河口南面，也就是现在客斯旦沙(Costanza)城所在的地方，于是他有了机会学习当地居民的语言——这个机会也决不是他所愿望的。这些居民叫做盖太(Getæ)，是一个色雷斯(Thracian)部族，他们的语言是现代学者求之不得的乐意更仔细地了解的，它会帮助解决巴尔干半岛和小亚细亚之间语言转移情况的许多问题。奥维德用盖太人的话写了一首诗颂扬奥古斯特皇帝(Emperor Augustus)，表现了他的语言学家的才能。我们惋惜这首诗没有留传下来，但它的失传是不可避免的。谁肯操心去保存或抄录它呢？罗马人没有谁看得懂，盖太人也没有谁理会它。然而古代的确有过一些人，由于卓越的语言才能，掌握了许多不同的语言。正如十九世纪有一位主教叫梅左凡蒂(Cardinal Mezzofanti)，他能跟任何来到罗马的旅客用他们自己的家乡话谈天，可是尽管如此，他对语言科学并没有作出任何有价值的贡献；同样，公元前一世纪也有一位大家佩服的语言学家，旁托斯的米色雷德大王(King Mithridates the Great of Pontus)，据说他懂得二十五种语言。他的王国在小亚细亚，古时候这片土地上的方言一定是异常纷繁的；高加索也是他权威所及的地方，至今仍以语言复杂出名。可是这样的知识仓库既不能通过书籍而流传于当世，也不能用来为语言科学服务。古代尽可以有梅左凡蒂，但是沒有拉斯克(Rask)或包普(Bopp)啊。

所以无怪乎古代著作家对于语言亲缘关系的议论都是极端幼

稚的。比如他們要是遇見兩個語言間相似的类型，照我們今天的办法就得設法說明它們是一個早已不存在的共同原始語言的后裔，可是他們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只能假定为互借的結果或者認为一个語言是另一个語言的淵源。因此他們把拉丁語認作是希臘語衰退的形式，而某些膚淺的觀察还产生了这样的假設：拉丁語是从一个單独的希臘方言，伊奧立亞方言，繼承下來的，伊奧立亞話會通行于特罗伊(Troy)城附近的濱海地区，按照傳說，羅馬人的始祖伊尼斯(Aeneas)便是从那兒发迹的。更進一层，古代人也不覺得下面这样的一个观念有什么可反对的：那时还活着一个語言，也許就是其它一切語言的源头。他們的問題是，只要知道所有的活語言里哪一个是古老的。赫罗多特斯(Herodotus)講过一个典型性的故事，叙述一位埃及國王怎样來解决這個問題。他把兩個初生的嬰兒养育在听不見任何人說話的环境里，这样等到他們过了咿呀啼叫的階段，看他們头一句說的是什麼。兩年以后，便听得孩子們嚷道 bekos。國王便查問这个詞在什麼語言里有解释。他打听出在小亞細亞菲立基亞省(Phrygia)通行的菲立基亞語里，这个詞当“面包”講，因此便認为菲立基亞語是最古老的語言。多么容易就建立起來这么个幼稚的信念了，竟認为第一个最原始的語言还是当时存在的活的口語。这样的見解就使語言发展这一观念成为不可能，而只容許語言衰落这个概念。

对語言彼此間的親緣关系缺乏清楚的概念，倒并不一定妨碍在一个語言內明晰地掌握詞与詞間的关系。下面我們还要談到古印度人民，由于他們的語言結構非常明晰，对于分析一个含有完整意义的詞的組成部分和研討構詞方法，曾有很大的成就。可是希臘語和拉丁語远不如梵語的明晰，希臘人和羅馬人对于詞的分析也远赶不上印度人。因此詞源科学在他們里面沒有札下根

來。單就詞源學而論，無論在詞形的分析上和詞義發展的判別上，或是在語音衍變的探討上，他們是缺乏任何方法的。在他們眼里，一個詞好象是一團糝揉在一起而沒有形體的東西。他們並不認真地想法判別哪是詞干，哪是形態變化的詞尾，哪是詞根和哪是派生的詞素。因此一個羅馬人就會想象 *vulpēs* “狐狸”，屬格 *vulp-is*，實際就是“飛毛腿”，由 *volō* “我飛”和 *pēs* “腳”（屬格 *ped-is*）組合而成；*lepus* “兔兒”，屬格 *lepor-is*，實際就是“捷足”，由 *levis* “輕捷”和 *pēs* “腳”構成。這位羅馬人沒有想到這些詞里面的詞干是完全不相干的。他決不會理解，他這套辦法有什麼可反對的。在 *pēs* 的偏格形式里把 *d* 丟掉，在屬格里把 *d* 換成 *r* 變為 *leporis*，這並沒有使他感到有什麼不妥呀。他任意捏造或輕易改換語音變化，可是從來沒有夢想到例證是必需的或者是可以應用的。如果要說明一項表面上近似可能的語義發展，他更覺得不需要什麼例證了。怎麼辦都行，甚至於相信事物還可以用相反的性質來定名。例如 *bellum* “戰爭”起源於 *bellus* “美麗的”，因為戰爭是不美麗的；*foedus* “聯盟，和平”起源於 *foedus* “丑惡的”，因為和平不是件丑惡的事。

象這類虛妄的語源解釋，隨便舉幾個例子，並不給人強烈的印象；可是這類例子層出不窮地可以叫人頭暈眼花呢。有一件事倒是耐人尋味的，那便是柏拉圖寫對話時讓蘇格拉底講出一大套驚人的語源解釋，真不知他是鬧着玩兒呢還是認真。如果柏拉圖的用意是開玩笑，那麼別人對他的誤解可慘了，因為他的語源解釋被接受了，古時候還認為他是語源學的創始人呢。

古代世界給歐洲留下了一筆遺產，里面裝滿了對語言史的誤解；歐洲的語言科學就揹着這樣一個沉重的包袱，繼續了許久，直到語言知識的範圍逐漸擴展，遠超過古人的夢想以後。

## (二) 基督教。中古時期

基督教的傳播在歐洲語言科學的歷史上標志了一個階段。它開始擴大了人們對語言的視野。基督教摧毀了希臘羅馬文明世界和蠻夷民族中間的樊籬，在一向沒有文學的許多民族里創建了文學。

跟希臘人和羅馬人有密切關係的許許多多民族，沒有一個民族在古代非基督教的文化影響之下，曾建立起一個持久的民族生活的。實際上，他們所有的語言完全消失了（阿爾巴尼亞語差不多是唯一的例外），至多只留下一些簡短的銘文，這些銘文只能刺激，而不能滿足我們今天的好奇心。可是基督教一旦採用了一個民族的本土的語言來宣傳它的教義，那麼一個民族本土的文學就會發展起來，甚至在世俗文學里也往往很快地產生很有價值的結果。

這種新興的文學對我們的語言學知識有多么重大的意義，是無須強調的<sup>①</sup>。但是基督教所創造的這些新成果，當時並沒有推動語言學方法的改進，因為書籍出版和銷售的情形還跟以前一樣，不可能通過文學著作看到遼闊的歐洲語言世界。這時不是只有一個希臘羅馬語言的小圈子了，卻發展了一系列同樣狹小的語言圈子。中世紀，一個學者懂得他自己的語言，他近鄰的語言，和拉丁語。但是縱使他还知道一點兒希臘語，象愛爾蘭的學者們那樣，他也還是沒有可靠的基础來從事比較語言學的研

① 同樣，佛教對於近代語言科學也有很多貢獻（參看第六章論吐火羅語一節）。可是回教在這方面的情形就大不相同了：回教並不利用被征服的人民的語言而只使用寶劍的威力使他們歸化。可蘭經是不翻譯的，而必須讀阿拉伯原文。好些民族的語言因此不能繼續發展，不能一直保存到今天，是很可惋惜的。

究。研究只能按照老一套办法來進行。事实上，受着这些限制，也还东鳞西爪地做了一些有价值的工作。例如四篇語法論文，是十二、十三、十四世紀的作品，見于斯諾瑞 (Snorri) 的古冰島史話 (Edda) ①。其中最古的第一篇，以建議改良拼寫法為題，是一篇小小的卓越的語音學著作——是古北歐語發音的描寫，對於我們今天有很大的意義。中世紀也有几部个别語言的語法。但是中世紀并沒在古人最糟的弱點上有所改進。有些詞源解釋，原是極嚴肅認真地提出來的，可是比古代人所提供的就更荒唐了。例如：拉丁 barbarus “野蛮人”，屬格 barbarī，被認為是個複合詞，由 barba “胡須” 和 rūs “乡下” (屬格 rūr-is) 構成，“因為那些住在乡下的人長着粗胡須”，這麼說，barbarus 就是“乡下胡子”，這個解釋跟古代的詞源解釋犯了同樣的錯誤，甚至於更加嚴重，因為拉丁 barbarus 明明只是個希臘語借詞，所以決不能解釋為兩個拉丁詞的複合。

### (三) 十六和十七世紀

印刷術發明了，方法停滯不進的致命狀態終於結束了，比較有綜合性的觀察於是有了可能。要想認識語言與語言間和詞與詞間的親屬關係，這樣的綜合性觀察是第一個先決條件。從這點看來，近代的初期是語言科學史的轉折點。希臘語的研究，在西歐經過整個中世紀幾乎完全被遺忘了，這時有了復興的機會；隨着美洲大陸的發現，語言世界的視野意外地展開了；這些，都跟以前的

① 歷史家和詩人斯諾瑞 (Snorri Sturluson, 1179—1241) 所寫的史話，指 Younger Edda，散文體，內容除神話和英雄故事外，有一部分專論古冰島 (北歐) 語言和民間詩人的創作體裁。老史話 (Elder Edda)，詩歌體，是較早的神話和英雄故事集。——譯者

几个时期形成并加强了顯著的对照。

这样材料的增加和視野的扩展所产生的效果很快地就顯示出來了。早在十六世紀，为实际生活需用而編寫的許多語言的語法綱要已經变得很普通，关于遙远的罕知的許多語言也有零散的記錄出版。一个恰当的例証是，法兰德斯人勃斯拜克(Busbecq)在1589年印行了关于克里米亞(Crimea)峩特語遺迹的註释。十六世紀的后半期，好些人嘗試給当时所知道的一切語言作出概括的叙述。瑞士学者盖斯納(Gesner)在1555年出版了一部米色雷德<sup>①</sup>，司徒加(Stuttgart)的希罗尼模斯·梅格色(Hieronimus Megiser)在1592年印行了四十种語言示例，在1603年的第二版里数目增加到五十种。1599年斯卡列格(Joseph Justus Scaliger)把欧洲的許多語言分为四大群和七小群。他借用它們称呼“上帝”的名字給四大群命名为：deus-, theos-, gott- 和 bog- 語言，也就是拉丁語与罗曼諸語言，希腊語，日耳曼語和斯拉夫語。可是他簡直沒有引用任何語言材料來支持他的分类的正确性，而且他只把那些关系密切到迫使任何研究者无法忽視的一些語言計算在內。凡是只消下点研究工夫就能找到親緣关系的地方，他都遺漏了。他甚至用斬釘截鉄的口吻宣称这十一群語言里面彼此沒有任何親緣关系。如果他观察到一些相似的特点——这是他无法避免的——他就一律解释为借貸的結果，拉丁語借自希腊語，近代語言借自拉丁語——換言之，即按照文化的進展采取同样的方向。这样，他並沒有擺脫古人对語言的非历史的概念。

一般地說，斯卡列格的态度很能代表十六、七世紀整个时期。有些观察者在語言親緣关系的領域里作了些发现，可是他

① 書名米色雷德，意譯可作“語言大全”或“世界的語言”。參看上文第一節“蠻荒的古代”。——譯者

們不知道从这些发现里面归纳出正确的結論。立陶宛人米家侖 (Michalon) 在1615年指出立陶宛語和拉丁語的親緣关系。可是他得出的結論是，立陶宛人是意大利人，属于拉丁血統；另一方面，他否認立陶宛語和俄語的親緣关系。他本能地覺得，立陶宛語并不象一般外國人所設想的是一种斯拉夫語言。他徹头徹尾地否認立陶宛語与俄語的一切关系，这种态度到很象斯卡列格的口吻。由于立陶宛語跟拉丁語有相似处，他就下結論說它是拉丁語的一种。米家侖从來沒有想到从同一个早已不存在的語言产生了一系列平行的語言的这一正确概念。

以同样的精神，学者們輕易地就承認波斯語是一种日耳曼語。我們看見这个观念第一次出現在傅尔卡牛斯 (Bonaventura Vulcanius) 1597年寫的論峩特人的語言的著作里。他引証了許多詞汇上互相符合的特点(一共举了二十二个例子)那是一个同行学者在一本用四种語言(波斯語是其中之一)互相对照的摩西五書里发现的。这些相符的詞大多是正确的，但是也有好几个錯了，例如用波斯語 Xudā<sup>①</sup>“上帝”來比拟德語 Gott 和它的一些同源詞。波斯語与德語有特別的親緣关系这一概念在学者們的头脑里蠱惑了二百多年。照当时的語言学見解來看，墨守这个結論省事得多，可是要用新发现作为出发点，把关于“彼此不相联系的”欧洲諸語群的那些流行观念，來通盘重新審查修訂一下，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对波斯語引起注意的那种純粹偶然的作风是很典型的；誰也不肯細心鉅研所有可以利用的全部材料來追究語言間的親緣关系：学者們偶然碰上了什么，就覺得心滿意足了。

然而他們对于許多“彼此不相联系的”語言的概念，也并不是总能滿足的。相反地，他們往往夢想去追溯一切存在的語言都

① 這個詞里X是舌根清擦音。

來自同一源流。他們經常企圖推定希伯萊語為其他語言的母語。當人們体会到希伯萊語實際上跟歐洲語言沒有任何相似時，這就難怪需要施行異常武斷的手法來“證明”這個理論了。例如隨意增減語音，用種種方式來顛倒次序和抽調替換。這個理論的一個主要倡導者解釋這些紛歧現象是起于下面的事實：希伯萊語是從右到左寫的，而歐洲語言是從左到右寫的！在希伯萊理論的名下所犯的最可笑的錯誤，也許會引起當時比較開明的一兩個人的一些懷疑；可是即便如此，懷疑也是從某種土生土長的常識出發的。在那個時期，用推理方式來反對這個理論，必然是談不到的。他們所遵循的方法大體上還是從古人繼承下來的那一套，只不過是應用在新的材料上罷了。他們在提到文字書寫的方向時，暴露了把書寫和口語完全混為一談的錯誤，這種幾乎叫人難于置信的錯誤也未嘗不能引証古人的著作來互相比擬。對詞源解釋儘管有這樣或那樣的想頭，可是這個假設總的說來是廣泛地被接受的。卓越的丹麥語法家沛特·西夫(Peder Syv)在辛帛立語略說<sup>①</sup>一書(1663)里解釋丹麥語 barn “孩子”，倭特蘭語(Jutland)作 ban，是由希伯萊語 ben “兒子”變來的，以及諸如此類的說法。這樣，他為了擁護上面的理論，準備把語言史顛倒過來，把最晚近的斯干的那維亞的詞形當作最古老的了。

在這些錯誤的空想里，正如上述的語言學上的發現一樣，也都含有瞎碰瞎猜的性質。沒有誰實事求是地鉆進材料里去觀察一番，看哪一個語言能有比其它語言更古老的面貌。一個學者挑選了某個熟悉的語言，把它說成最古老的語言，所持的根據同語言學的觀察毫無關係，然後用他所繼承的一切顛三倒四的方法來證明他的論斷。根據象煞有介事的聖經上的論証，希伯萊語便經常被

① 辛帛立語(Cimbriac)指丹麥語。



选为最古的語言。还有些人选择他們本土的語言。哥罗披烏斯·貝卡努斯 (Goropius Becanus) 认为荷兰語是最古的語言，还有其他类似的例子；按照当时流行的方法，不消說任何这类的理論的真实性都是可以說得头头是道的。

#### (四) 十八世紀

十八世紀出現了新的精神。破題兒第一遭，學者們越過了偶然的境界，不再滿足于把碰巧落到自己手里的材料胡亂地拼湊在一起了。破題兒第一遭，真正的研討發勁了。語言間的親緣問題有了充分明確的輪廓，系統的蒐集材料也開始了。

著名的哲學家萊布尼茲 (G. W. Leibniz) 在新的發展里是個最突出的腳色。他毫不留情地攻擊希伯來語的假設，並反對各式各樣的“哥羅披烏斯主義”；可是他也不同意斯卡列格關於“彼此不相聯系的”許多語群的假設。根據當時所能得到的材料，並沒有說明他所援引的知識的出處，他試圖建立一個語言系譜的綜合體系。他給這個體系寫成了一篇論文，刊登在柏林研究院集刊的第一冊，書名柏林研究院論文集 (Miscellanea Berolinensia)，出版於1710年。萊布尼茲在這篇文章里認為大多數歐洲和亞洲的，甚至埃及的語言都是同一個原始語言的後裔。這一片被他當作一個整體單位看待的遼闊的土地，現在被我們分成五個到八個語系。這些不同的語系之間也許有某種親緣關係（看第八章），可是無論如何，萊布尼茲的分類顯然不是建立在徹底的分析上，而只是根據某種靈感式的直覺。他的知識不是求得的知識，而是一種先驗。關於這片廣大領土的分類的主題，他作了好些有意思的觀測。他把波斯語放在與日耳曼語有適當距離的地位，毫不含糊